

知识共享视角下的政府审计与内部审计协同机制探究

李 艳, 王乙如

西南政法大学商学院, 重庆

收稿日期: 2026年9月10日; 录用日期: 2026年9月20日; 发布日期: 2026年10月27日

摘 要

在国家治理现代化不断推进的大背景下, 如何提升审计效能成为重要议题。政府审计与内部审计, 是审计体系中既各有侧重又能相互补充的两个部分, 它们的关系正从不相容的“监督与被监督”向注重配合的“协同合作”转变。本文从知识共享这一新兴理论视角出发, 通过构建国家审计和内部审计知识共享协作模型, 将知识共享关键要素(人员、平台、制度)及其痛点, 应用到政府审计与内部审计协同机制探究。研究发现, 目前要实现政府审计与内部审计有效协同面临着人员协同素质有待提升、知识共享平台缺失、制度支持薄弱的难点。对此, 基于知识共享协作模型, 文章从人员、平台、制度三大方面构建政府审计与内部审计协同机制: 即提升审计人员协同认知水平和知识共享能力、搭建大数据知识共享平台、完善激励性协作机制和规范性顶层设计。从宏观到微观对实现审计工作高质量发展、提升审计工作实效、推动审计工作更好地服务经济社会提供理论参考与实践路径。

关键词

知识共享, 政府审计, 内部审计, 协同机制

The Collaborative Mechanism between Government Audit and Internal Audit from the Knowledge Sharing Perspective

Yan Li, Yiru Wang

Business School, Southwest University of Political Science & Law, Chongqing

Received: September 10, 2026; accepted: September 20, 2026; published: October 27, 2026

Abstract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the continuous advancement of national governance modernization, how to improve audit effectiveness has become an important issue. Government audit and internal audit are two parts that each have distinct focuses while complementing each other of audit system. Their relationship is shifting from an incompatible “supervisor-supervisee” dynamic toward a cooperative synergy. From the emerging theoretical perspective of knowledge sharing, this paper builds a synergy model of knowledge sharing between government audit and internal audit, and applies the key elements of knowledge sharing (personnel, platform, and institution), along with their associated pain points, to explore the collaboration mechanism of government audit and internal audit. The study reveals that effective collaboration faces difficulties, including the collaborative competence of personnel needs improvement, lack of a knowledge sharing platform, and weak institutional support. In response, based on the synergy model of knowledge sharing, this paper constructs a collaborative mechanism of government audit and internal audit from three major aspects of personnel, platform, and institution: enhancing auditors’ collaborative cognition levels and knowledge sharing ability, building a big data knowledge sharing platform, and improving incentive collaboration mechanisms and normative top-level design. From macro level to micro level, this research provides theoretical references and practical pathways for achieving high-quality audit development, enhancing audit effectiveness, and better serving the economy and society.

Keywords

Knowledge Sharing, Government Audit, Internal Audit, Collaborative Mechanisms

Copyright © 2026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政府审计是指以国家审计机关为主体, 各级政府及其部门、国有企事业单位的财政收支财务收支为审计对象所开展的独立性监督活动。通过衡量财政财务收支的真实性、合法性与效益性, 发挥政府审计的经济监督职能、经济评价职能和经济鉴证职能。内部审计则是内部审计人员在单位内部进行的系统规范的确认和咨询活动。通过审查和评价发挥内部审计监督、评价、控制和咨询职能, 帮助组织实现目标。虽然, 内部审计和政府审计有很多不同之处(体现在审计的主体、权限及审计服务对象上均有所不同), 但是, 二者在防范风险、保障资金安全上有着共同的努力方向。

所谓知识共享, 是知识管理理论体系里的一个概念, 指的是知识在个人、团队或组织之间, 通过各种渠道完成知识交换、知识传递以及知识创新的过程。我们把知识共享这一研究视角引入到政府审计和内部审计的协同问题中来, 是将政府审计机关和国有企事业单位的内部审计部门视为拥有审计知识的“知识体”, 他们持有差异化的知识资源。政府审计机关掌握一些宏观政策方向、行业高频问题、典型司法案例等知识, 带有“普适性”特点。而内部审计部门掌握着与本单位的业务流程、内控细节、管理文化以及风险偏好等联系紧密的知识, 具有“独特性”。协同机制运作的核心在于人员参与、平台有效及制度保障, 使协同双方在审计的计划、实施、报告和整改等全流程上实现双向流动、整合与创新, 从而产生“ $1 + 1 > 2$ ”的协同效应。

2. 文献综述

“知识”是组织内部的资源,“知识共享”属于知识管理范畴。沈占波认为知识共享是实现知识资源管理的重要环节,包括知识搜寻、知识获取、知识储备、知识应用和知识创新五个阶段[1]。已有的知识共享与管理研究表明,知识共享能够丰富企业的知识来源渠道,通过获得、记录、创造、分享等环节,形成内外部知识的动态循环和良性增殖,既能增加知识共享圈内的知识储备,还能提升整体的知识创新水平[2]。此外,知识共享能减少企业与合作者之间信息不对称,随着信息资源优化配置和信息价值增加,能有效提升企业应对复杂风险的能力,实现企业创新发展和价值增值[3]。

由于知识共享形成的关键在于工作者对信息寻求或分享的意愿,而分享信息的意愿是知识共享的难题,因此,挖掘影响知识共享意愿及其行为的因素成为了重要议题[4]。研究发现,领导权威及部门本位思想、个体心理所有权和集体心理所有权、个人自我效能感和结果期望是影响组织内外知识共享的重要因素,其通过影响信任程度进而发挥知识共享在组织协同治理中的作用[5][6]。

以上关于知识共享理论的研究表明,人员的共享意愿、有效的共享平台和顶层的制度保障是知识共享形成的关键。在政府审计和内部审计协同相关研究上,已有研究主要是从协同的意义、协同的影响因素以及协同机制的对策等三大方面开展研究。

在政府审计与内部审计协同的意义角度,已有主要基于协同理论、资源整合理论等理论分析认为,审计知识共享能有效优化审计监督资源配置、提升审计质效、完善国家治理体系、维护社会经济秩序[7][8]。

在政府审计与内部审计协同的影响因素角度,有学者基于案例研究、问卷调查等方法研究指出,缺乏强制性的协同要求、政府审计与内部审计人员审计目标存在不一致、协同主体心理认同不对等、协同沟通复杂等原因[9],导致政府审计与内部审计协同存在业务指导及监督要求较模糊、审计资源流动性较弱、人员专业素养与需求存在不匹配、缺乏常态化的信息交流机制等问题[10]。

在如何构建政府审计和内部审计协同机制方面,丁逸雯基于协同治理制度模型(CGR, Collaborative Governance Regime)从政府审计与内部审计协同的动力、协同行动及协同改进机制等三个方面提出了审计协同机制[11]。王士红提出要提高协同共识、加强协同制度建设、引入技术支持、鼓励全员参与等建议,以形成合力并加快构建数据互联、人才互通、成果互享、风险互补的“四互”审计协同机制[12]。总之,相关研究的逻辑思路是一致的。

已有研究在政府审计与内部审计协同方面已取得斐然成就。然而,鲜有从审计知识共享的视角进行深入而系统的研究。本文正是已有研究的基础上,深入探讨政府审计与内部审计协同的必要性,并从知识共享独特视角,围绕知识共享的人员、平台、制度三个核心要素,分析协同的主要难点以及协同机制构建,从理论层面深化该问题的研究。

3. 知识共享协同模型构建

在国家审计和内部审计加强协同合作的工作模式下,二者之间的关系由输出式向互动式过渡,更加强调资源的双向流通。基于已有文献对知识共享理论的应用研究,本文构建了以国家审计机关和内部审计部门为主体、以知识共享关键要素(人员、平台、制度)为核心的知识共享协同模型,如图1所示。该机制主要围绕三个关键要素在知识共享中的作用及其痛点进行建设,以期充分理解国家审计和内部审计在知识共享协同中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强化审计协同效应。

在协同过程中,人员是知识共享行为的发出者,也是信息提供的源头。人员的三个痛点包括专业性、包容性、主动性,其中专业性直接影响知识共享质量,专业人才掌握的信息更具准确性;包容性是实现“共享”的基础,能够接纳外部的经验才能进行知识融合;主动性创造“共享”的动力,在包容理解的基础上主动提供信息,知识共享才能得以运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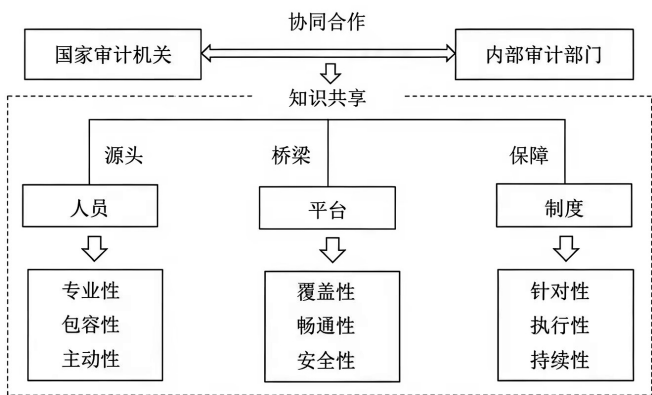


Figure 1. Collaborative mechanism for knowledge sharing between government audit and internal audit
图 1. 国家审计与内部审计知识共享协同机制

作为知识传输的桥梁，有效的平台至关重要，知识共享平台的搭建需要考虑覆盖性、畅通性和安全性。覆盖性主要表现在覆盖人员的广度和集中度，不仅要给上级提供政策指导的机会，也要考虑广大基层人员的实践经验交流；畅通性则涉及信息这一知识载体的输送链条是否完善，避免利益相关者恶意阻拦；安全性是平台得以存续的核心，一方面是对机密信息的保护，另一方面能维护知识共享者的权益。

要实现国家审计机关和内部审计部门知识共享协作的有序运行与发展，制度建设尤为重要，有针对性的政策和法律法规是双方协作的保障，使知识共享协作成为宏观层面指导、支持下的行为；有关政策的执行力度和持续性是国家审计和内部审计实现长期协作的支撑。

该知识共享协同模型以人为核心，强调审计人员意识上要与时俱进，不断更新思维旧式；重视知识共享平台的作用，有了沟通共享的桥梁，审计人员才能发挥自身优势，巧人才可以巧干；此外也要形成系统、规范的制度保障，破除阻力、培育激励，有效实现政府审计和内部审计知识共享协同。

4. 政府审计与内部审计协同的必要性

4.1. 面对审计环境复杂性的客观要求

在全球经济态势和内部信息技术、业务模式发展的影响下，审计环境在业务复杂度、数据规模、审计风险形态等方面呈现增长态势。无论是政府审计还是内部审计，作为单一审计主体所持有的员工知识规模、技术更新能力、经济资源面临着主观局限性。政府审计需要内部审计的“地理优势”和“微观优势”来快速锁定审计重点、透析复杂交易下的简单内核。而内部审计则需要政府审计的“信息高度”和“视野高度”来瞄准审计方向、拓展审计思路。审计知识共享是二者实现优势互补、有序应对复杂审计挑战的理性选择。

4.2. 实现审计全覆盖的关键路径

在审计全覆盖的时代背景要求下，政府审计因其所拥有的人力和时间资源有限，无法满足对监督对象的全面、深入的审计需求。而内部审计本身是组织内部的常设机构，凭借这种天然的位置优势(有着内部审计知识)，可以成为政府审计有效的补充力量，有望实现审计全覆盖的目标。内部审计在日常工作中形成的审计成果(审计报告、风险提示等)，也可以作为政府审计计划编制、审计组织开展的参考材料，有助于审计人员比较分析并快速识别易发生、易隐匿的审计风险点，提高政府审计资源运用效率，以此实现政府审计全覆盖。

4.3. 提升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核心动力

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指的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要适应时代发展要求,实现科学、完善、规范、有效的治理。政府审计和内部审计作为审计系统内的两大支柱,其工作效率和效果不仅体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还能影响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

政府审计和内部审计协作凝聚了组织内外两股力量,政府审计发现的系统型问题和内部审计发现的行业性问题,兼顾宏观和微观两个层面,形成更加高效的审计工作计划,以现代化审计制度支撑现代化治理体系。政府审计机关和内部审计部门在协作过程中通过深化交流和资源共享发挥审计整体作用,使得审计成果突破组织边界,能减少重复审计,优化审计资源配置,实现科学审计,进而有效提升国家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4.4. 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保障

政府审计与内部审计协同。有助于保障国家经济安全,推动社会高质量发展。理由有二:一方面,政府审计的客观性和内部审计的及时性相结合能更好地服务国有企事业单位健康发展,保证其日常活动符合国家宏观政策和法律法规要求,指导有关单位形成提前防范风险、及时发现风险、有效应对风险的完整方案,强化其在市场经济中应对风险挑战的能力,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系统性安全的发展路径[13]。另一方面,政府审计强大的法律地位同内部审计丰富的历史数据相结合,对国有企事业单位相关负责人开展经济责任审计,发现并预防出现损害国有资产和公众利益的行为,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稳定的发展环境。

综合上述四个方面来看,政府审计和内部审计协同是一项必要的助推性工作。在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2021)》¹、《第1101号——内部审计基本准则(2023年修订)》²和《国务院关于加强审计工作的意见》³等法律法规的指引和成熟的大数据技术支撑下,政府审计与内部审计的协同合作不仅符合政府审计和内部审计有关规定,且具备较为充足的现实条件,存在一定可行性。

5. 构建政府审计与内部审计协同机制面临的主要难点

5.1. 审计人员协同素质有待提升

“人员”是实现知识共享、有效协同的重要主体,知识共享建立在共享主体间相互认同和信赖的基础上,实现审计有效协同离不开审计人员的专业能力及其准确认知的支撑。一方面,政府审计人员对企业经营实务认识不足、内部审计人员对国家宏观政策理解深度不够,使得审计人员缺少全面性、系统性的审计知识,在专业能力上影响审计协同的效率和效果[14]。另一方面,在我国目前的法律体系与组织部门化设计下,政府审计与内部审计之间的关系,更多表现为一种监督与被监督关系,这种不相容关系塑造了二者对双方角色定位及相互关系的认知,且各组织机构的日常工作多在组织内部完成,这种独立的工作模式使得审计人员缺失主动寻求外部知识、共享审计知识的协同意识,在认知上影响了协同机制构建。

5.2. 审计协同工作未配置知识共享平台

知识实现跨时间、跨空间流动需要载体。当前,政府审计机关与体量庞大的内部审计单位之间,未配置统一、安全的知识共享和数据存储平台,“数据孤岛”和“知识烟囱”限制了审计数据格式、文书标准及质量控制要求统一化发展,各类审计资源仅在局域范围内流通,他人难以高效识别和获取,无形中

¹<https://www.audit.gov.cn/n6/n36/n10083637/c10191187/content.html>

²<https://www.ciaa.com.cn/cndetail.html?id=35589>

³<https://www.audit.gov.cn/n6/n36/n10083873/c10086887/content.html>

增加了审计协同成本, 审计协同工作畅通性不足, 影响审计知识传递和审计成果使用, 使得政府审计和内部审计协同无法充分调动现有资源形成审计合力, 加大了审计协同难度。

5.3. 制度不完善导致知识共享壁垒

目前, 各审计系统内部缺少系统性、规范性的协作激励机制来推动政府审计和内部审计建立互信共享关系、主动分享核心知识, 审计人才缺乏知识共享的动机。此外, 审计协同工作缺少针对性的法律法规规范和政策指引, 尚未培育形成政府审计和内部审计协同文化, 协同工作的具体要求和潜在风险仍存在不确定性。政府审计分享审计问题清单和审计方法, 可能引发针对性反审计措施进而造成未来审计工作难度的增加; 而要求内部审计提供真实的审计发现、潜在风险等可能会为自身所在组织甚至个人带来更严格的监督甚至处罚, “负面激励”担忧限制其共享动力。因此, 在知识共享过程中, 审计人员往往会对涉及自身利益的信息有所保留, 这样一来就形成知识共享壁垒, 协同机制构建阻力较大。

6. 知识共享视角下政府审计与内部审计协同机制构建

6.1. 培育具备协同认知、能力多元的复合型审计人才

现有研究在“人员”这一知识共享主体方面, 关于如何提升其知识共享能力和意愿, 还缺少针对性建议。在实践层面, 推出联合审计、大数据审计试点项目, 提供深入合作的实践机会, 强化人员的业务理解能力和执行能力, 适应技术发展背景下的审计专业能力要求, 提升其在知识共享中的专业性, 能够比较有效地培育审计人员知识共享与知识创造的能力。在思想认识层面, 可定期开展“审计交流周”活动, 破除政府审计人员和内部审计人员的认知壁垒, 强化相互理解和认同, 提升知识共享中“人员”这一要素的包容性, 为审计人员主动参与知识共享的协同工作建立准确认知。

6.2. 搭建大数据赋能的知识共享平台

引入技术支持有望提高政府审计和内部审计的协同水平, 但如果缺乏具体的知识共享路径与规范的数据使用管理, 协同之路就会非常艰难。国家审计署可以牵头, 搭建一个覆盖政府审计与内部审计的知识共享平台, 配置公开的发言广场和匿名的问答信箱, 提供审计人员之间、审计各层级之间自由交流的知识共享桥梁, 实现横向和纵向兼顾的、高度覆盖的知识传递路径, 同时嵌入知识共享数据库(包含法规政策、典型案例、风险图谱、培训资源等内容), 并按照密级分类管理各项数据, 对数据访问和使用制定明确的规范性文件, 兼顾知识共享平台的畅通性和安全性。

6.3. 完善有效激励、具体规范的鼓励制度

政府审计与内部审计协同发展, 需要制度和法律加以激励和约束, 现有研究多围绕协同行为本身提出建议, 在审计知识共享的文化认同培育和知识提供者的激励机制建设方面缺乏针对性举措建议。引入绩效激励机制是实现政府审计和内部审计成果共享的必要举措, 对形成共享氛围、激发共享意愿具有重要意义。政府审计与内部审计协同的绩效激励机制应将抽象的共享行为具体化, 得出直观的数字结果, 如计算不同的知识共享行为对审计成果的贡献程度, 形成知识绩效指标并作为考核的重要事项, 将知识共享与个人可变现利益相挂钩, 形成切实有效的激励措施, 调动审计人员参与知识共享的“主动性”。同时, 建议从法律法规层面制定专门的《审计协同工作指引》, 为政府审计与内部审计协同提供规范全面的指导, 如原则、范围、方式及流程等, 以“有针对性、可执行性、可持续性”的顶层设计为协同过程中存在的信息泄露和反审计风险提供合法性、制度性保障。

7. 结论

从知识共享的视角研讨政府审计与内部审计的关系, 为我们提供了协同合作的新灵感。协同关系不再是业务配合的浅层关系, 而是将两种异质性知识体系细化融合并开展价值共创的深层关系。面对当前存在的人员素质局限、知识共享平台缺失与知识共享制度壁垒难点, 需要通过人才培育、大数据赋能、制度完善的多措并举, 系统构建起“人员参与、平台支撑、制度保障”的协同新生态。只有这样, 才能充分整合发挥审计监督力量, 实现审计工作高质量发展、提升审计工作实效、推动审计工作更好地服务经济社会。本文的讨论只是初步尝试, 未来仍需在实践中持续探索, 如通过问卷调查和实验对比等方法从数据上获得实证研究支撑, 不断完善该协同机制的理论内涵与可实践性。

参考文献

- [1] 沈占波, 刘建泽, 王蒙. 创新生态系统内节点企业知识创新绩效影响机制——基于知识共享和网络嵌入视角的系统动力学仿真实践[J]. 科技管理研究, 2024, 44(22): 143-154.
- [2] 张艳丽, 王丹彤. 创新生态系统视角下基于 SD 模型的企业知识创新研究[J]. 科学管理研究, 2020, 38(4): 90-97.
- [3] 杨熠, 赵阳, 林虹慧. 知识共享与供应商创新[J]. 会计研究, 2025(7): 151-163.
- [4] 王海花, 谭钦瀛, 李焯. 间接互动对在线知识社区知识共享意愿影响研究——基于价值共创和价值共毁的整合视角[J]. 软科学, 2022, 36(10): 138-144.
- [5] 庞明礼, 马璇. 会议中的知识共享: 协同治理研究的新视角[J]. 中国行政管理, 2024, 40(11): 49-57.
- [6] 梁燕, 赵琛徽. 心理所有权如何影响创业团队内外的知识共享意愿?——一项多层次实证研究[J]. 管理评论, 2022, 34(4): 185-193.
- [7] 杨娇琰. 政府审计与内部审计的联动与融合分析[J]. 审计与理财, 2025(8): 27-28.
- [8] 周珍珍. 审计全覆盖视域下国家审计与内部审计协同路径[J]. 财经界, 2024(33): 150-152.
- [9] 徐薇, 任敏, 穆平, 李文洁. 国家审计与内部审计协同的现状、问题及建议[J]. 审计研究, 2025(6): 15-21.
- [10] 段昕延. 国家审计与内部审计协同路径研究[J]. 审计观察, 2024(7): 78-83.
- [11] 丁逸雯. 政府审计与内部审计协同机制研究[J]. 金融文坛, 2024(12): 37-40.
- [12] 王士红, 陈钰洁. 国家审计与内部审计协同治理机制探究[J]. 财会月刊, 2024, 45(20): 89-94.
- [13] 林耀东. 国家审计与内部审计协同机制探索——发挥审计增值功能[J]. 交通财会, 2024(11): 85-88.
- [14] 夏萍萍. 国家审计与内部审计协同发展的路径探索——以义乌市审计局的实践为例[J]. 中国内部审计, 2023(8): 91-95.